

醫事檢驗科公告

2017/02/23

公告項目:檢驗科 CREATININE 項目新增 Cler 計算報告

執行日期:2017/03/02

公告對象:四院區各科醫師、護理部、檢驗科

執行原因:

1 依據 2016 年臨床檢驗與檢查諮詢會議第一次會議之臨時動議決議: 藥物腎功能劑量大都是依據 Clcr 值調整,目前本院僅提供 eGFR 值, 建議可同步換算 Clcr 值,以作為藥物劑量調整依據。

2 *註:肌酸酐清除率(Creatinine Clearance Rate)利用已知的血清肌酸酐、年龄、體重、及性別代入以下公式可得預估的肌酸酐清除率。 【(140-年龄) x 體重(公斤)】/【血清肌酸酐(mg/dL)x72】(女性要再乘以 0.85)

執行方式:自 2017/02/20 起,醫師執行 Creatinine 項目(馬偕碼:66129) 時,醫師開單電腦書面會自動跳出詢問是否需 Clcr 值

- 1 需要 Clcr 值:請輸入病人體重及量測體重日期,待 Creatinine 檢驗報告完成即可得知 Clcr 值及 eGFR 值。
- 2 不需要 Clcr 值:不需輸入病人體重及量測體重的日期,待 Creatinine 檢驗報告完成僅可得知 eGFR 值。
- 3 Creatinine 報告低於儀器線性值(<0.2),則不提供 Clcr 及 eGFR 計算報告,報告欄位呈現「無法計算」。

公告製訂:檢驗科生化免疫組組 長 張心馨〈台北院區分機:3021〉

第1頁,共1頁

公告編號:(106)004